



主编◎刘卫平 张鸿巍

未成年服刑人员 教育读本

书馆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未成年服刑人员 教育读本

主 编：刘卫平 张鸿巍

副主编：潘 琦 江 勇

闫晓玥 卢国秋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2016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未成年服刑人员教育读本/刘卫平,张鸿巍主编. —北京: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2015. 9

ISBN 978-7-5162-0993-6

I. ①未… II. ①刘… ②张… III. ①青少年犯罪—
劳动改造—中国—通俗读物 IV. ①D669. 5-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17405 号

图书出品人:刘海涛

出版统筹:陈晗雨

责任编辑:唐仲江 程王刚

书名/未成年服刑人员教育读本

作者/刘卫平 张鸿巍 主编

出版·发行/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玉林里 7 号(100069)

电话/(010) 63292534 63057714(发行部) 63055259(总编室)

传真/(010) 63056975 63292520

http://www. npepub. com

E-mail: flxs2011@163. com

经销/新华书店

开本/32 开 889 毫米×1194 毫米

印张/8 **字数/**200 千字

版本/2016 年 3 月第 1 版 201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刷/永清县金鑫印刷有限公司

书号/ISBN 978-7-5162-0993-6

定价/35.00 元

出版声明/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有缺页或倒装,本社负责退换)

本书编委会

主任 蒋 玮

副主任 卢志文 覃 松 李建安

刘卫平 张鸿巍 郭 钢

委员 潘 瑞 田晓玥 江 勇

卢国权 陈海波 吴庐山

序

未成年人之所以走上违法犯罪的道路，大多数与其生活经历有关，家庭功能不全、善恶是非不明、道德尺度模糊、行为方式偏差、法律知识缺乏等都是导致其在成长过程中触犯法律或刑释后重新犯罪的原因。未成年服刑人员是一个特殊群体，如何帮助他们尽快适应监狱的改造生活，抓好源头教育，是我们监狱工作者值得思考的问题。

广西壮族自治区未成年犯管教所是广西唯一一所关押未成年服刑人员的监狱，长年以来坚持“惩罚与改造相结合，以改造人为宗旨”和“教育、感化、挽救”的监狱工作方针，在教育改造未成年服刑人员、提高教育改造质量方面做了大量的探索与实践，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与理论资源，为监狱的安全稳定和促进社会的和谐稳定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广西壮族自治区未成年犯管教所联合暨南大学从教育、指导、实用的原则出发，共同编撰了《未成年服刑人员教育读本》（以下简称《读本》），无疑是对未成年服刑人员教育工作作出了贡献。

《读本》的突出特点是寓法于其中，授知识与普法律相结合。书中收集具有典型性、代表性并与未成年服刑人员改造生活密切相关的案例 40 个，每篇 4 个，囊括了未成年服刑人员入监教育中的行为养成、监规纪律、处遇考核、刑罚常识、日常安全、心理健康、人际交往等方面的教育，内容通俗易懂，教育针对性强。

《读本》也是一本未成年服刑人员日常改造生活写照而又通俗易懂的故事性书籍，全书以6位未成年服刑人员的改造生活为主线，通过生动、贴切的故事性、情节性演绎，为未成年服刑人员喜闻乐见。全书共分为十章，分别从法制、生活、卫生、心理、人际等方面对新入监的未成年服刑人员进行系统的教育和指导。每章四小节，每节中又分为名言警句、教学目的和要求、教学重点和难点、教学内容和教学过程、案例链接、释疑解惑、普法快车、应知法条、规范指南、德育课堂等若干部分。书中每一篇章结束前，都以“轻松一刻”“电影推荐”等栏目深入浅出地与未成年服刑人员互动，增强了本书的实用性和趣味性。

广西壮族自治区未成年犯管教所与暨南大学联合编撰《读本》，是新形势下监狱教育改造工作依托高校资源，借助社会力量的一种探讨与尝试。相信《读本》的出版将有利于提高未成年服刑人员的教育改造质量，有利于社会的和谐、稳定和发展。



广西壮族自治区监狱管理局副局长

2015年12月25日于邕江畔

未成年人的法戒及罚界

——《未成年服刑人员教育读本》导读

教育之最终目的为明辨善恶及真伪，并使人倾向于善与真，排斥恶与伪。

——（英）塞·约翰生

归去来兮。

近期，国产卡通巨制《大圣归来》意外爆红，逆袭影坛，票房一路飘红不说，映后更赢得无数赞誉，甚至被影迷称为零差评之作，即便是最为挑剔的影评人亦毫不吝惜地频频点赞。随着“大圣”走红的，还有二师兄“八戒”，尽管其声名一向不及前者显赫。众人皆知这“八戒”因其前世贪图女色而被贬下凡间，继而被玄奘和尚收为徒弟，只是法号“八戒”到底为何却鲜为人知。其实，“八戒”之称谓并非无中生有，实受佛家之熏陶，为在家男女信徒于一日一夜中所受的八种斋戒法：一戒杀生，二戒偷盗，三戒淫，四戒妄语，五戒饮酒，六戒着香华，七戒坐卧高广大床，八戒非时食。

由是观之，完成这“八戒”中之任何一戒都非容易之事；即便是看似极简的“一戒杀生”，谁又能完全确保不会激情杀人呢？

无须讳言，进出未成年犯管教所的服刑人员，所犯之戒又何止这“八戒”？成长链条的每一次无序断裂，都极有可能促使未成年人滑入犯罪的深渊。与身心尚不成熟相关联，未成年人犯罪往往存在着由自我控制弱化与家庭及社会控制失衡而引

发的主客观情形。

作为社会控制手段之一，刑罚是国家公权力对抗严重不法行为最为严厉的谴责与制裁，承担着社会防卫最后一道防线的功能。现代犯罪学之父龙勃罗梭曾提出所谓的“天生犯罪人”概念，由此构建了其犯罪实证主义的方法论框架。然而，方法论上的明显瑕疵，使得其观点并未长远流行起来。当代犯罪学多从犯罪社会学视角来全面审视未成年人犯罪，并提出相应的矫正对策，愈加强调未成年犯罪人归责性以及与之不断博弈和妥协的个别化处分。

矫正（correction）原义系指纠正、改正，后延伸至犯罪学与行刑学领域。德国刑法学家李斯特指出，“矫正可以矫正的，无法矫正的不使为害”，这也逐步衍变为现代犯罪矫正的重要原则，对于未成年人犯罪与偏差更是如此。所谓未成年人矫正，通常系指以问题少年自身所需为根本出发点与落脚点，采取专业化与个别化处分措施，通过机构化和社会化纠正其不良心理倾向与习惯的矫正措施总称，特别强调通过未成年人内化而实现其改悔自新及更生重建。

1960年代以降，由于实证主义鼓吹的个别化矫正刑收效甚微，新古典学派重新应时而起，对未成年人犯罪矫正政策及实践影响至今。在新古典学派框架下，刑罚的目的在于吓阻人们侵犯他人合法利益；由于个人让渡自己的一部分权利给国家，国家就有责任通过实施刑罚来保护其成员。换言之，当下未成年人犯罪矫正实受循证主义（Evidence-based Research）熏陶下的个别化处分及新古典学派下的责任自负原则的双重规制。这既要求对未成年服刑人员要以儿童利益最大化研拟、设计和践行矫正方案，又要从被害人保护、社会防卫及未成年服刑人员顺利回归社会等角度敦请其明辨是非、承担责任与自新改造。

一般来说，中国真正现代意义上的监狱出现颇为晚近，史

上最早的监狱大约出现于夏朝。据《周礼》记载：“以圜土聚教罢民，凡害人者，寘之圜土而施职事焉，以明刑耻之，其能改者，反于中国，不齿三年。其不能改而出圜土者杀。”所谓“圜土”，郑玄注“圜土，狱城也”，即为监狱雏形。一直到清末沈家本变法，这种以羁押为主要特征的监狱在形式上没有发生根本性变化，而对未成年人以个别化处分为导向的机构矫正更是无从谈起。

不是东风压倒西风，便是西风压倒东风。这种简单二元化的传统社会治理模式在维新图强的旗帜下被注入了更多比较法的含义。以变法图存为名，满清及承袭的民国政府踏上谨小慎微的司法改革之路，其中包括北洋政府颁行监狱规则，明令设立幼年监。而1924年京师感化学校的设立及通令各省监幼年犯需送京受感化教育之举，便被视为我国未成年服刑人员感化教育实施之始。当下，未成年犯管教所在性质上是国家的刑罚执行机关，为监狱的特殊存在形式，是对已满14周岁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服刑人员进行教育、挽救及改造的机构矫正场所。

未成年服刑人员入狱服刑后，随即深受身临其中各方面影响：不但需要尽快适应与高墙外明显不一样的生活，同时还要努力适应监所副文化。因其年龄尚轻，无论是生理、心理还是社会经验，他们都无法与成年人相提并论，由此其承受的冲击与压力可想而知。恍然若失中，监所中经年累月形成的副文化、价值观及习惯都可能与他们原先在自由世界里的一切格格不入。在此情境下，未成年服刑人员往往别无选择，他们或被迅速同化，或对既定监所文化提出挑战并尝试加以修改。他们几乎很难按照自己秉性随心所欲，而只能尽可能改变原有的思维及行为方式，严酷而深刻的矫正体验将伴随他们的高墙生活。

南宋大儒朱熹有云：“不以小恶掩大善，不以众短弃一

长。”与八戒相比，神通广大的孙行者纵然顽劣不堪，却也始终觉知做主，善恶分明。简单地说，善指顺理，恶即违理。未成年服刑人员固然需要被给予第二次、第三次甚至第N次机会，以促其改恶归善，但是“教育感化为主、惩罚为辅”的未成年人刑事政策不能因此而被简单化理解。一些悖逆的未成年人将本应自己承担的责任轻描淡写，致其未用心去感触因犯罪而给被害人所带来的苦楚。在未成年人身心成熟度不断提升的现实中，来自未管所正面的引导与教育，对于未成年服刑人员清醒而全面地认知自己所犯之罪、勇敢承担罪责以及认真改造以期出狱后能尽快重新融入社会都至关重要。

惩罚从来都不是未成年犯入监服刑的终极目标，但这并非意味着对其一厢情愿地放纵和姑息，更不宜对其罪行掩耳盗铃而忽视对其归责性的适当惩戒以及由此而来的责任承担。泰戈尔以哲语警示：“上帝对人说道，‘我医治你，所以要伤害你；我爱你，所以要惩罚你。’”无论是横向的各国正反经验，抑或是纵向的反思与展望，未成年服刑人员教育及矫正的终极目标应是不断研发和践行适合的课程与项目，通过引导未成年服刑人员灵性开悟，省思生命，将其从不成熟的认知中拯救出来；继而，敦促其切实肩负起对自己行为负责，从而真正成为负责任的全新的社会人。在此基础上，使得未成年服刑人员出狱后能成长为富有创造力、具有所需必要能力之社区成员，顺利回归。

以法立戒，辅罚为界，“大圣”归期可盼矣。

张鸿巍

暨南大学教授、珠海特聘学者

中国犯罪学学会副秘书长

美国 Sam Houston State University 刑事司法学博士

2015年11月于珠海日月湖畔

主要人物介绍

六名未成年服刑人员（所用名字为化名）

周成龙 家庭背景：官二代，父亲为县民政局副局长
所涉罪名：寻衅滋事罪

杨 明 家庭背景：流浪儿童，单亲家庭
所涉罪名：盗窃罪

张银峰 家庭背景：留守儿童，由爷爷奶奶抚养长大
所涉罪名：抢劫罪

毛爱华 家庭背景：城市下岗工人家庭（父母下岗，以卖
米粉为生）
所涉罪名：故意伤害罪

朱 健 家庭背景：农村进城务工家庭
所涉罪名：贩卖毒品罪、容留他人吸毒罪

艾明泽 家庭背景：由养父母抚养长大
所涉罪名：强奸罪、故意杀人罪

两名未管所警官（所用名字为化名）

袁正恩（分监区长）

特征：脾气暴躁、性情中人、较为严厉、工作负责

温兰岚（女，心理咨询师）

特征：观察细致、擅长交流、平易近人、和蔼可亲

目 录

第一章 服刑人员入监教育

第一节 认罪服法教育	2
第二节 行为养成教育	7
第三节 生活技能教育	13
第四节 形势前途教育	18

第二章 监规纪律教育

第一节 “一服从”教育	26
第二节 “十不准”教育	31
第三节 “六严禁”教育	36
第四节 “六严格”教育	41

第三章 分级处遇及考核教育

第一节 服刑人员权利教育	48
第二节 服刑人员义务教育	53
第三节 分级处遇教育	59
第四节 考核细则教育	63

第四章 刑罚常识教育

第一节 刑罚适用教育	72
第二节 刑罚执行教育	79
第三节 刑罚变更教育	85
第四节 刑罚监督教育	94

第五章 对破坏监管秩序处罚规定教育

第一节 处罚适用教育	102
第二节 处罚执行教育	107
第三节 处罚申诉教育	111
第四节 处罚监督教育	116

第六章 严重违反监规教育

第一节 反抗改教育	124
第二节 反脱逃教育	130
第三节 反暴动教育	136
第四节 反暴恐教育	141

第七章 卫生健康教育

第一节 个人卫生教育	148
第二节 性与防艾教育	153
第三节 预防毒品教育	157
第四节 防传染病教育	163

■ 第八章 日常安全教育

第一节 生活安全教育	172
第二节 食品安全教育	176
第三节 劳动安全教育	181
第四节 监区安全教育	187

■ 第九章 心理健康教育

第一节 人格塑造教育	196
第二节 自我疏导教育	201
第三节 感恩认知教育	205
第四节 生命安全教育	210

■ 第十章 人际交往教育

第一节 同改互促教育	218
第二节 警囚交流教育	222
第三节 亲情搭建教育	227
第四节 再社会化教育	232

■ 后 记

第一章

服刑人员入监教育

第一节 认罪服法教育

● 名言警句

不贵于无过，而贵于能改过。

——〔明〕王守仁

● 教学目的和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要求初入监狱的未成年服刑人员了解基本的监狱管理常识、纪律以及日常行为规范，认识到监狱管理的严肃性。通过个案的分析，使未成年服刑人员能够认罪服法，对自己的行为有一个新的审视，在自省的同时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培养出独立的生活技能，最终能以积极的心态面对未来，达到重塑自我的目的。

● 教学重点和难点

1. 监狱行为规范的内容
2. 适应监狱日常生活
3. 知罪与自省的心理转变

● 教学内容和教学过程

1. 自觉认罪服法
 - (1) 认真接受教育，切实转变思想
 - (2) 加强自我反省，努力矫正恶习
2. 诚实接受改造
 - (1) 诚实改造的要求
 - (2) 避免虚假改造

3. 争做守法新人

(1) 坚定改造信心

(2) 加速奔向明天



案例链接

知错能改，善莫大焉

随着监狱大铁门“咚”的一声落下，周成龙终于意识到失去自由已成现实。他有些想不明白，自己不过是跟几个朋友喝醉了，开车飙车时，有个臭老头不给让路，言语冲突下打了这个老头而已，怎么就被判了寻衅滋事罪了呢？他也有些怨恨父亲，怎么不能像往常一样，找些关系拿钱摆平，害得自己还要在这未管所蹲上一年。

想着这些，周成龙心中愤愤不平，再看看未管所戒备森严的环境，更加觉得自己太冤屈了。来到五监区，分监区长袁正恩警官告诉他说，所有新来的未成年服刑人员都要在这里开始适应监狱的日常生活。“哼，我需要适应什么，过两天我就赶紧求我爸帮我找关系出去。”周成龙满不在乎地想。“我先告诉你大概的监狱规范，你可记好了啊！出了错可是要扣分的，也会影响你的日常行为评估。”接着，袁警官开始絮絮叨叨地说了起来。“行了行了，我知道了，别人怎么做就怎么做呗！反正过两天我就会出去了。”周成龙不耐烦地说道。“嘿，我说你这小子怎么回事，犯了法就是要受惩罚来改造的，你这是什么态度啊？！”袁警官厉声说道。周成龙毫不在意地“切”了一声，不再说话了。

袁警官回到办公室，看到心理咨询师温兰岚警官在，便拿了周成龙的档案给温警官看。“这小子真不懂事，犯了法不知悔改不说，认罪态度也差得很。”袁警官愤愤地说。温警官仔